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2 年 5 月 20 日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程序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15 时

**会议地点：**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三楼会议室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主持：**董事长王崇恩先生

**参加人员：**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会议程序	会议议程
一	会议签到
二	会议开始、宣布出席会议情况和会议须知
三	审议会议议题
1.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7.00	《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
8.00	《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四	公司独立董事述职
五	股东发言；发放表决票，现场投票表决，统计投票结果
六	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宣布会议结束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特制订本须知。

一、公司证券事务部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四、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否则，大会主持人可以劝其退场。

六、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审议提案时，只有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有发言权，其他与会人员不可提问和发言。大会表决时，将不再进行发言。

七、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公司董事长或者主持人指

定的相关人员做出答复或者说明。

八、对与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议案表决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议题一：

##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议题二：

##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三：

##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1 年，在董事会、公司党委、经营班子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以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以多元可持续发展为统领，把握“双区”建设、“双万”新起点等重大历史机遇，乘势而上开启“二次创业”新征程，在“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取得一定的成绩。公司财务工作围绕“严格控制预算开支、规范财务运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中心开展工作，做好资金预算和管理，有效降低财务成本和保证资金安全；严格控制费用开支，使各项财务指标得到有效控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根据经审计的数据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第一部分 经营成果

#### 一、营业收入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 532,096 万元，同比上升 323.50%（剔除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合计 147,558 万元，同比上升 17.44%）。

#### 二、成本费用

公司各项成本、费用、税金合计 461,168 万元，同比上升 530.88%（剔除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的影响，各项费用合计 76,630 万元，同比上升 4.8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变化额	同比增减
1	人员费用	13,447	13,122	325	2.48%
2	办公费及其他	3,017	3,234	-217	-6.71%

3	高速公路养护绿化等费用	4,688	6,487	-1,799	-27.73%
4	充电运维费	2,666	2,611	55	2.11%
5	折旧及摊销	25,595	25,507	88	0.35%
6	计入成本中的利息支出	2,336	6,978	-4,641	-66.52%
7	建筑服务成本（PPP 项目）	384,537	-	384,537	-
8	财务费用	-1,586	-6,695	5,109	76.31%
9	税金费用	26,467	21,856	4,611	21.10%
合计		<b>461,168</b>	<b>73,100</b>	<b>388,068</b>	<b>530.88%</b>

### 三、投资收益及资产减值损失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 25,896 万元，同比减少 8,676 万元，下降 25.10%。主要原因为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下降，公司对其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10,620 万元、下降 93.88%；对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4,298 万元、上升 27.49%。

2021 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为 5,2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212 万元，主要系本期对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7,927.51 万元。

### 四、资本性支出

#### 1、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共 376,181 万元，主要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一号线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 371,389 万元。

#### 2、股权投资支出

公司本期新增投资额 148,969.14 万元，其中对一号线建设公司投入资本金 145,463.19 万元；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与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设立东莞市莞之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 3,000 万元；收购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支付 505.95 万元。

### 五、利润

2021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19,013 万元,所得税费用 25,690 万元,净利润 93,322 万元,较上年上升 1.85%。

## 第二部分 财务状况

### 一、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 1、资产合计 166.65 亿元,较期初上升 18.82%。
- 2、负债合计 53.69 亿元,较期初上升 7.75%。
- 3、股东权益合计 112.96 亿元,较期初上升 24.92%。

### 二、公司 2021 年度各项指标情况

#### 1、偿债能力指标

(1) 流动比率。公司年初流动比率为 1.71,年末流动比率为 1.27,下降 25.73%,主要是本期货币资金较期初下降 33.43%,导致流动资产大幅减少所致。

(2) 速动比率。年初速动比率为 1.71,年末速动比率为 1.27,下降 25.73%,原因同上。

(3) 资产负债率。年初资产负债率为 35.53%,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32.22%,下降 3.31%。

#### 2、盈利能力指标

(1) 营业利润率为 80.53% (剔除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 9.11 个百分点。

(2) 成本费用利润率为 233.26% (剔除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影响),较上年同期增加 16.60 个百分点。

(3)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为 1.41 倍,较上年同期减少 1.71 倍。

(4) 总资产报酬率为 7.92%,较上年同期减少 1.09 个百分点。

(5) 净资产收益率为 11.42%,较上年同期减少 0.73 个百分点。

(6) 资本收益率为 42.85%,较上年同期增加 0.84 个百分点。

(7) 基本每股收益为 0.894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0164 元。

(8) 每股净资产为 8.16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加 0.66 元/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四：

###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的母公司报表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80,500,736.30 元。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050,073.63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105,196,747.58 元，减去支付的 2020 年度普通股股利 259,879,248.00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17,768,162.25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拟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7 元（含税），共计 280,669,587.84 元，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1 年度拟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议题五：

##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六：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核定的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了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1 年度在公司实际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021 年度薪酬或津贴
1	王崇恩	董事长	2021.03.30-2021.12.31	否	--
2	萧瑞兴	现监事会主席，原董事、总裁	2021.01.01-2021.12.31	是	83.39
3	王庆明	现董事，原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2021.01.01-2021.12.31	是	74.07
4	刘恒	独立董事	2021.01.01-2021.12.31	是	8
5	罗柱良	副总裁	2021.01.01-2021.12.31	是	74.15
6	李雪军	副总裁、财务总监、董秘	2021.01.01-2021.12.31	是	74.21
7	李海峰	副总裁	2021.01.01-2021.12.31	是	72.33
8	叶子龙	副总裁	2021.01.01-2021.12.31	是	71.72
9	姜海波	副总裁	2021.01.01-2021.12.31	是	70.45
10	张庆文	原董事长	2021.01.01-2021.3.13	否	--
11	陈玉罡	原独立董事	2021.01.01-2021.12.31	是	8
12	江伟	原独立董事	2021.01.01-2021.12.31	是	8
13	徐维军	原独立董事	2021.01.01-2021.12.31	是	8
14	陈英毅	原监事会主席	2021.01.01-2021.12.31	否	--
15	赵洪坚	原监事	2021.01.01-2021.12.31	是	73.91
合计	--	--	--	--	<b>626.23</b>

注：①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②董事长王崇恩、原董事长张庆文及原监事会主席陈英毅的薪酬由控股股

东——市交投集团发放。

##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刘恒、李希元、辛宇、吴向能，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议题七：

## 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则纲要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则纲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八：

# 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 各位股东：

为加强公司内部财务管理，落实经营责任，促进经营指标的实现，特制定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如下：

####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是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结果，并结合行业政策变化，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 二、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按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及银行信贷利率；

4、公司所处行业收费政策、行业形势、市场行情基于现行的情况，无重大变化；

5、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和人工成本、运营成本无重大变化，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6、公司的各项经营计划能按预定目标实现，且无重大变化，公司现有资产不发生减值损失；

7、新冠疫情不对公司收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总体平稳。

#### 三、2022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说明

1、营业收入在基于 2021 年实际情况上编制，其中高速公路方面，

假设收费标准不变，考虑了绿色通道免费、节假日免费、疫情影响通行费等因素，不考虑其他未确定因素影响。

2、主营业务成本充分考虑了人工成本和运营成本，并将加大公司成本控制的前提下编制。

3、人力成本结合公司 2021 年实际水平，考虑到薪资费用、社保费用等预计变动的费用测定编制。

4、管理费用以 2021 年实际，结合 2022 年预计业务量变化情况进行预算。财务费用依据货币资金存量、公司经营和投资计划测定编制。

#### 四、预算情况

（一）预计 2022 年营业总收入 560,418.10 万元（其中 387,604.12 万元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确认的工程建设服务收入），较 2021 年增加 28,322.59 万元，增长 5.32%。营业收入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费、工程建设服务收入、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收入、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及其他业务收入。

（二）预计 2022 年营业总成本 465,387.25 万元（其中 387,604.12 万元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确认的工程建设成本），较 2021 年增加 29,909.87 万元，增长 6.87%。营业总成本包括工程建设成本、人工成本、养护绿化费用、联网收费拆分手续费、融资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等。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